最新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物流运输合同(汇总10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一

托运方(甲):

承运方(乙):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根据客户送货的需要甲方应及时将装货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转告乙方,让乙方准时派车到达指定地点装货。
- (二)甲方应将客户货物的送货单交给乙方,配合乙方根据送货单的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以及附件等进行点收装车。在督促乙方对货物做好防碰、防损的同时还要做好货物的交收复核工作。乙方只清点总件数,具体明细甲方同客户自己交接,乙方不予清点。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乙方保证安全、平稳、完整、准时地承运甲方客户的所有货物。
- (二)乙方承诺接到甲方的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所需车辆开抵装货地点。

(三)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供运货司机的身份证、驾驶证以及车辆的行驶证给甲方核对,同时提供司机的联系电话,并向甲方保证其真实性。

保护措施。甲方货物必须包装完好,因包装不好导致货物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与乙方无关。

- (五) 乙方自愿承担整个运输过程的货物保险。货物在装车后至收货单位收货前货物由乙方承担。
- (六)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运抵目的地,做好货物的交接签收工作。

三、运费结算:

- (一)乙方将货物交清给甲方后,甲方应把本次运费完结,乙 方如有给甲方垫付的费用及代收的费用,乙方应在交接完货 物时付清垫付及代收费用。
- (三)如果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将应该结算的且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运费及时支付给乙方的,每推迟一日,甲方应赔偿乙方结算总运费的50%作为违约金。

四、送货单回单处理:

(一)送货单必须在卸货后 天之内交给甲方,逾期未交每迟到 一天扣罚xx年 月 日。

六、运输价格 吨。

以上协议双方共同遵守,相互守约,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订补

协议同等生效,协商解决不了的问题,双方向上级有关部门

申诉调解、仲裁或人民法院裁判。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二

托运人(甲方):

承运人(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为产品提供物流服务,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物流服务合同内容:

- 1、托运的主要货物为:
- 2、货物的起运地点:甲方仓库
- 3、到达地点:送达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 1、负责提供产品送达地点、电话、收货人和联系人等有关资料。
- 2、负责按要求准备好待运产品,并提前书面通知乙方。
- 3、产品发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收货人或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发出变更运输指令,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 1、乙方必须具有真实,合法的货物营运资格;

- 2、甲方通过传真下达计划给乙方,乙方必须派出车况良好,和各类证件齐全,防护材料齐全并符合装车要求的车辆,并 在约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装车。
- 3、货物到达后若出现造成货物短少、被盗、被抢、雨淋、丢失乙方必须照价赔偿(如果外包装没有破损,视为货物完好,属于甲方产品自然属性或包装缺陷引起的除外)。途中发生交通事故造成货损的,由乙方全额赔偿。
- 4、乙方应为托运的产品办理有关运输保险手续。
- 5、乙方必须将承运的货物按时、完整、准确地送达到甲方指 定的目的地,若发生未经甲方同意在指定地点以外的地方卸 货,由此产生的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
- 6、乙方将货物送达交付完毕后,甲方仓库负责人或收货人必需出示有效证件予以签收。
- 7、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报告在途车辆的情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予以解决。
- 8、由于自然灾害或交通堵塞等不可抗拒因素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 1、运费标准:,运输费用已包含了运输保险等费用。
- 2、结算方式:每月结算一次,结算时乙方必须出具收货单位的签收的送货回执单/托运单,否则甲方有权拒绝结算未签收的回执单/托运单部分的货款。
- 3、由于甲方系为客户进行代办运输,因此运输发票按照甲方要求向客户开具,甲方提供客户的详细开票资料给乙方。
- 1、乙方错运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

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

- 2、因乙方原因(含途中发生交通事故、被盗、被抢)造成产品毁损、遗失等,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并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1、乙方制订的托运单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涉及的内容以托运单为准。
-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有效期为年,从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 年___月__日止。
- 4、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三

物流运输技术主要包括运输设施和运输作业两大类,前者属于运输硬技术,后者属于运输软技术。那么签订简单物流运输合同需要注意什么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简单物流运输合同,欢迎参考阅读。

根据经济合同法和省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简称甲方)向省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托运货物,乙方

同意承运,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互相制约,具体条款经双方协商如下:

一、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 吨位船舶一艘(船舶 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 港运至 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二、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 货物于 天内集中于 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三、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 小时内装完货物.

四、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 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五、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需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 方负担.

六、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港锚地. 自下锚时起于 小时内将货卸完. 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 075元, 在装卸货过程中, 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时间, 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 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七、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 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 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八、运输费用: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全船运费为元,一次计收.港口装船费用,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九、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 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十、附则: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如有未尽事宜,得按省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规定和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月日:年月日:

甲方: 公司签订地点:

乙方:签订时间: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业务模式

甲方根据业务当天____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方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流发货单》,《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 货物运输定价

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___元/吨,以后年份运费随行就市。甲方除支付上价格外,不再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装车、转运、卸货等产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 货物验收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拿《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物无误后,将《物流发货单》盖章后回传甲方指定地点,如发现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应立即通知甲方相关负责人,否则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 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起运点:

货物到达地:

第五条 货物承运日期及到达时间

承运日期: 乙方根据当天《物流发货单》上面的日期,将货物安全及时的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

甲方另行组织运输工具所支付的运费的差额、甲方因违约给第三方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 乙方派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因此给 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___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 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 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仓库管理人员在《物流发货单》上签字盖章后,乙方司机凭《物流发货单》去甲方财务办公室结算,每月___日和___日为结算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第八条 各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
- 2、 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 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 损失由乙方承担。

-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 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 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 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的责任

-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 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 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四

物流是经济全球化的产物,也是推动经济全球化的重要服务业,世界现代物流业呈稳步增长态势。合同签订后,依法享有自愿订立合同的权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但是订立、履行合同仍需要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物流公司运输合同范本",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使保险物在水路、铁路运输过程中,因遭受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所造成的损失能够得到经济补偿,并加强货物运输的安全防防损工作,以利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特举办本保险。

第二章 保险责任

第二条 本保险分为基本险和综合险两种。 保险货物遭受损失时,保险人按承保险别的责任范围负赔偿责任。

(一)基本险:

- 4. 按国家规定或一般惯例应分摊的共同海损的费用;
- (二)综合险:本保险除包括基本险责任外,保险人还负责赔偿:
- 3. 遭受盗窃或整件提货不着的损失;
- 4. 符合安全运输规定而遭受雨淋所致的损失。

第三条 保险责任的起讫期是,自签发保险凭证和保险货物运 离起运地发货人的最后一个仓库或储存处所时起,至该保险 凭证上注明的目的地的收货人在当地的第一个仓库或储存处所时终止。但保险货物运抵目的地后,如果收货人未及时提货,则保险责任的终止期最多延长至以收货人接到《到货通知单》后的15天为限(以邮戳日期为准)。

第三章 除外责任

第四条 由于下列原因造成保险货物的损失,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 1. 战争或军事行动:
- 2. 核事件或核爆炸;
- 3. 保险货物本身的缺陷或自然损耗,以及由于包装不善;
- 4. 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或过失;
- 5. 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

第四章 保险金额

第五条 保险金额按货价或货价加运杂费计算。

第五章 被保险人的义务

第六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人签发保险凭证的同时,应按照保险费率,一次缴清应付的保险费。

第七条 被保险人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及交通运输部门关于安全运输的各项规定,还应当接受并协助保险人对保险货物进行的查验防损工作,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和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

第八条 货物如果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时,被保险人获

悉后,应立即通知当地保险机构并应迅速采取施救和保护措施,防止或减少货物损失。

第九条 被保险人如果不履行上述各条规定的义务,保险人有权终止保险责任或拒绝赔偿一部分或全部经济损失。

第六章 货物检验及赔偿处理

第十条 货物运抵保险凭证所载明的目。的地的收货人在当地的第一个仓库或储存处所时起,收货人应在10天内向当地保险机构申请并会同检验受损的货物,否则保险人不予受。

第十一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申请索赔时,必须提供下列有关单证:

- 1. 保险凭证、运单(货票)、提货单、发货票;
- 2. 承运部门签发的货运记录、普通记录、交接验收记录、鉴定书;
- 3. 收货单位的入库记录、检验报告、损失清单及救护货物所支付的直接费用的单据。

保险人在接到上述索赔单证报告后,应当根据保险责任范围, 迅速核定应否赔偿。赔偿金额一经保险人与被保险人达成协 议后,应在10天内赔。

第十二条 货物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时,按货价确定保险金额的,保险人根据实际损失按起运地货价计算赔偿;按货价加运杂费确定保险金额的,保险人根据实际损失按起运地货价加运杂费计算。但最高赔偿金额保险金额为限。

第十三条 如果被保险人投保不足,保险金额低于货价时,保险人对其损失金额及支付的施救保护费用按保险金额与货价

的比例计算赔偿。保险人对货物损失的赔偿金额,以及因施 救或保护货物所支付的直接、合理的费用,应分别计算,并 各以不超过保险金额为限。

第十四条 货物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如果根据法律规定或者有关约定,应当由承运人或其他第三者负责赔偿一部或全部的,被保险人应首先向承运人或其他第三者索赔,如被保险人提出要求,保险人也可以先予赔偿,但被保险人应签发权益转让书给保险人,并协助保险人向责任方追偿。

第十五条 保险货物遭受损失后的残值,应充分利用,经双方协商可作价折归被保险人,并在赔款中扣除。

第十六条被保险人从获悉或应当获悉货物遭受损失的次日起,如果经过180天不向保险人申请赔偿,不提出必要的单证,或者不领取应得的赔款,则视为自愿放弃权益。

第十七条被商解决,双决:					
1. 提交	仲裁委	\$员会仲	裁;		
2. 依法向人	民法院起诉	0			
保险代理人	(签字):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i:		
甲方:	公司签订地	点: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乙方: 签订时间:

第一条 业务模式

甲方根据业务当天___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方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流发货单》, 《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 货物运输定价

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___元/吨,以后年份运费随行就市。甲方除支付上价格外,不再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装车、转运、卸货等产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 货物验收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拿《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物无误后,将《物流发货单》盖章后回传甲方指定地点,如发现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应立即通知甲方相关负责人,否则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 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起运点:

货物到达地:

第五条 货物承运日期及到达时间

承运日期: 乙方根据当天《物流发货单》上面的日期,将货物安全及时的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组织运输工具所支付的运费的差额、甲方因违约给第三方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

乙方派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因此给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___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 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 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仓库管理人员在《物流发货单》上签字盖章后,乙方司机凭《物流发货单》去甲方财务办公室结算,每月___日和___日为结算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第八条 各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
- 2、 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 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 损失由乙方承担。
-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

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 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 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的责任

-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 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 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每次发货前,甲方提供准确《物流发货单》,作为乙方去 甲方供货单位作为提货依据,由于乙方未按提单要求清点货 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及产地提货导致运输出现错误, 其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 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 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 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 3、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4、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 5、乙方如在一个月内有三次推托运输业务,甲方视为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条:变更与终止

-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十一条 纠纷处理

若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产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 1、甲方的职工的权限只是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无权对合同的作出任何修改,更无权收取合同项下任何金额。如果确有必要对本合同作出修改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必须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才具有法律效力,所有现金必须进入甲方的银行帐户,所有票据必须有甲方行使票据权利方为有效,否则均不视为甲方收到此款项,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免除乙方付款的责任。
-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与原件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物流发货单》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甲方: 公司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期: 日期:

托运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

互利、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事宜,达成本合同。

第一条:运输事项

1、运输线路及方式:

运输线路: (1)从新省疆乌鲁木齐始发运输至江苏省盐城滨海县

运输方式:公路汽车运输。

- 2、货物情况:全自动6色电脑凹版印刷机设备及附属设备
- 3、运输价格:
- 4、运输时限:甲方需要运输时,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派车, 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派出合格车辆到甲方公司装货,不得拖延,装好货后及时向甲方提供车号和司机手机号码,按甲方指令要求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安全到达目的地卸货。

5、其他:如果由于国家政策调控导致乙方的直接经营成本(如过路、过桥费、油价等)变动,甲方概不负责。

第二条:费用结算方式、期限和凭证:

- 1、结算运费的方式为货到后付款,乙方须提供正式运输发票和货物签收单。
- 2、其他:甲方货物到达目的地后,如未发生破损、丢失、延期等情况,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乙方费用。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在通知发货时应向乙方同时提供其货运计划,计划内容包括:货物名称、件数/箱数、产品规格、收货单位、收货人地址及装车地点及时间。
- 2、甲方应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并协调货物的运输及其他相关事宜。
- 3、甲方所托运的货物应符合法律规定:货物的包装要符合行业标准,不得在所托运货物中夹带易燃、易爆、易碎品、有腐蚀性物品、现金、汇票等。
- 4、甲方有权指派专人监督、指导乙方对货物的运输活动,以确保乙方正确无误地运输货物。
- 5、甲方所运输货物总价值 万元。
- 6、货物托运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货物、中止运输、变 更到达地、收货人等,只有经过甲方亲自同意给收货人放货 时,乙方才可放货,否则造成货物冒领,所有货物运输的费 用和货物总价,全部由乙方承担。
- 7、在运输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损失的,甲方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的权利应当自提货之日起个月内行使,逾期则视为甲方自愿放弃要求赔偿的权利。
- 8、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三个月(甲方提供索赔函之日起)时间内结算赔偿费用或补偿费用,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应付费用1%/天的滞纳金,直到付清为止。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规定的时间里结算运费,否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应付费用1%/天的滞纳金,直到付清为止。

- 2、乙方在接收货物时对托运货物的包装违反有关包装规定的, 乙方有权拒绝运输。
- 3、乙方应保证货物运输的安全性、及时性、准确性。
-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货物产生的灭失、损毁等情况,由乙方按本合同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 5、在运输过程中,由于自然灾害,如地震等造成货物的灭失、损毁等情况,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必要减损措施。
- 7、乙方的工作人员不得对甲方及相关客户收取本合同规定外的任何费用。
- 8、由于乙方责任导致甲方的产品损毁、灭失,乙方应按甲方产品牌价的标准赔偿承担全额损失责任,理赔金额巨大(超过10万元)时,双方友好协商按照出厂价赔付。
- 9、如因不可抗因素原因造成甲方的货物灭失的,除乙方购买的保险公司承担相应赔偿部分损失外,其他损失部分由甲乙 双方等额平均承担。

第四条: 合同时效

- 1、本合同一式贰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正式生效,传真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2、合同有效期限壹年,自20_年 4 月 日起至20_年 4月 日止。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五条: 争议及其处理

本合同若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双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	章): _		乙方((公章):			
法定代ā 字):				_法定代	表人	(签	
	年	月	日		手	_月	日
买方:							
卖方: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缔结,用中、英文字写成,两种文体具有同等效力,按照下述条款,卖方同意售出买方同意购进以下商品:

第一部分

- 1. 商品名称及规格
- 2. 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 3. 单价(包装费用包括在内)
- 4. 数量
- 5. 总值
- 6. 包装(适合海洋运输)
- 7. 保险(除非另有协议,保险均由买方负责)
- 8. 装船时间

- 9. 装运口岸
- 10. 目的口岸
- 11. 装运唛头,卖方负责在每件货物上用牢固的不褪色的颜料明显地刷印或标明下述唛头,以及目的口岸、件号、毛重和净重、尺码和其它买方要求的标记。如系危险及/或有毒货物,卖方负责保证在每件货物上明显地标明货物的性质说明及习惯上被接受的标记。
- 12. 付款条件:买方于货物装船时间前一个月通过_____银行 开出以卖方为抬头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在货物装船启运 后凭本合同交货条款第18条a款所列单据在开证银行议付贷款。 上述信用证有效期将在装船后15天截止。
- 13. 其它条件:除非经买方同意和接受,本合同其它一切有关事项均按第二部分交货条款之规定办理,该交货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的部分,本合同如有任何附加条款将自动地优先执行附加条款,如附加条款与本合同条款有抵触,则以附加条款为准。

第二部分

/fas条件

- 14.1.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运舱位由买方或买方的运输代理人_____租订。
- 14. 2. 在fob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装上买方所指定的船只。
- 14. 3. 在fas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交到买方所指定船

只的吊杆下。

- 14. 4. 货物装运目前10-15天,买方应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卖方合同号、船只预计到港目期、装运数量及船运代理人的名称。以便卖方经与该船运代理人联系及安排货物的装运。卖方应将联系结果通过电报或电传及时报告买方。如买方因故需要变更船只或者船只比预先通知卖方的日期提前或推迟到达装运港口,买方或其船运代理人应及时通知卖方。卖方亦应与买方的运输代理或买方保持密切联系。
- 14.5. 如买方所订船只到达装运港后,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船时间内将货物装上船只或将货物交到吊杆之下,卖方应负担买方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如空舱费、滞期费及由此而引起的及/或遭受的买方的一切损失。
- 14.6. 如船只撤换或延期或退关等而未及时通知卖方停止交货,在装港发生的栈租及保险费损失的计算,应以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如货物晚于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抵达装港,应以货物抵港日期)为准,在港口免费堆存期满后第十六天起由买方负担,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除外。上述费用均凭原始单据经买方核实后支付。但卖方仍应在装载货船到达装港后立即将货物装船,交负担费用及风险。

15.c&f条件

- 15.1. 卖方在本合同第8条规定的时间之内应将货物装上由装运港到中国口岸的直达船。未经买方事先许可,不得转船。货物不得由悬挂中国港口当局所不能接受的国家旗帜的船装载。
- 15.2. 卖方所租船只应适航和适货。卖方租船时应慎重和认真地选择承运人及船只。买方不接受非保赔协会成员的船只。
- 15.3.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应在正常合理时间内驶达目的港。不

得无故绕行或迟延。

- 15.4.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船龄不得超过20__年。对超过20__年船龄的船只其超船龄额外保险费应由卖方负担。买方不接受船龄超过二十年的船只。
- 15.5.一次装运数量超过一千吨的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卖方应在装船目前至少10天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数量、船名、船龄、船籍、船只主要规范、预计装货目、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船公司名称、电传和电报挂号。
- 15.6. 一次装运一千吨以上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其船长应在该船抵达目的港前7天和24小时分别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预计抵港时间、合同号、商品名称及数量。
- 15.7. 如果货物由班轮装运,载货船只必须是_____船级社最高船级或船级协会条款规定的相同级别的船级,船只状况应保持至提单有效期终了时止,以装船日为准船龄不得超过20_年。超过20_年船龄的船只,卖方应负担超船龄外保险费。买方绝不接受超过20年船龄的船只。
- 15.8. 对于散件货,如果卖方未经买方事前同意而装入集装箱,卖方应负责向买方支付赔偿金,由双方在适当时间商定具体金额。
- 15.9. 卖方应和载运货物的船只保持密切联系,并以最快的手段通知买方船只在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如因卖方未及时通知买方而造成买方的一切损失卖方应负责赔偿。

条件

在cif条件下,除本合同第15条c&f条件适用之外卖方负责货物的保险,但不允许有免赔率。

17. 装船通知

货物装船完毕后48小时内,卖方应即以电报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所装重量(毛/净)或数量、发票价值、船名、装运口岸、开船日期及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如因卖方未及时用电报或电传给买方以上述装船通知而使买方不能及时保险,卖方负责赔偿买方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害及/或损失。

- 18. 装船单据
- 18.a.卖方凭下列单据向付款银行议付货款:
- 18.a.2.由信用证受益人签名出具的发票5份,注明合同号、信用证号、商品名称、详细规格及装船唛头标记。
- 18.a.3.两份由信用证受益人出具的装箱单及/或重量单,注明每件货物的毛重和净重及/或尺码。
- 18.a.4.由制造商及/或装运口岸的合格、独立的公证行签发的品质检验证书及数量或重量证书各两份,必须注明货物的全部规格与信用证规定相符。
- 18.a.5.本交货条件第17条规定的装船通知电报或电传副本一份。
- 18.a.6.证明上述单据的副本已按合同要求寄出的书信一封。
- 18.a.7.运货船只的国籍已经买主批准的书信一封。
- 18.a.8.如系卖方保险需提供投保不少于发票价值110%的一切

险和战争险的保险单。

- 18.b.不接受影印、自动或电脑处理、或复印的任何正本单据,除非这些单据印有清晰的"正本"字样,并经发证单位授权的领导人手签证明。
- 18.c.联运提单、迟期提单、简式提单不能接受。
- 18.d.受益人指定的第三者为装船者不能接受,除非该第三者提单由装船者背书转受益人,再由受赠人背书后方可接受。
- 18.e.信用证开立日期之前出具的单据不能接受。
- 18.f.对于c&f/cif货载,不接受租船提单,除非受益人提供租船合同、船长或大副收据、装船命令、货物配载图及或买方在信用证内所要求提供的其它单据副本各一份。
- 18.g.卖方须将提单、发票及装箱单各两份副本随船带交目的口岸的买方收货代理人。
- 18.h.载运货船启碇后,卖方须立即航空邮寄全套单据副本一份给买方,三份给目的口岸的对外贸易运输公司分公司。
- 18.i.卖方应负责赔偿买方因卖方失寄或迟寄上述单据而使买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 18.j.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银行费用由卖方负担。
- 19. 合同所订货物如用空运,则本合同有关海运的一切条款均按空运条款执行。
- 20. 危险品说明书

凡属危险品及/或有毒,卖方必须提供其危险或有毒性能、运

输、仓储和装卸注意事项以及防治、急救、消防方法的说明书, 卖方应将此项说明书各三份随同其他装船单据航空邮寄给买方及目的口岸的 运输公司。

21. 检验和索赔

货物在目的口岸卸毕60天内(如果用集装箱装运则在开箱后60天)经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复验,如发现品质、数量或重量以及其它任何方面与本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或船行负责者外,买方有权凭上述检验局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退货或索赔。因退货或索赔引起的一切费用包括检验费、利息及损失均由卖方负担。在此情况下,凡货物适于抽样及寄送时如卖方要求,买方可将样品寄交卖方。

22. 赔偿费

因"人力不可抗拒"而推迟或不能交货者除外,如果卖方不能交货或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条件交货,卖方应负责向买方赔偿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和遭受的损害,包括买价及/或买价的差价、空舱费、滞期费,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买方有权撤销全部或部分合同,但并不妨碍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23. 赔偿例外

由于一般公认的"人力不可抗拒"原因而不能交货或延迟交货,卖方或买方都不负责任。但卖方应在事故发生后立即用电报或电传告买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5天内航空邮寄买方灾害发生地点之有关政府机关或商会所出具的证明,证实灾害存在。如果上述"人力不可抗拒"继续存在60天以上,买方有权撤销合同的全部或一部。

24. 仲裁

双方同意对一切因执行和解释本合同条款所发生的争议,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个合理的时间内,最多不超过90天,协商不能取得对买卖双方都满意的结果时,如买方决定不向他认为合适的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诉讼,则该争议应提交仲裁。除双方另有协议,仲裁应在中国北京举行,并按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贸易仲裁委员会所制订的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该仲裁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另有决定,由败诉一方负担。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五

随着网上购物的风靡,及人们对商品、消费、流通的需要,物流已经成为了不可缺少的重要行业。对于物流公司运输合同你还了解多少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物流公司运输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愿意接受乙方提供的附件中约 定的服务,同时乙方也愿意向甲方提供上述服务,双方达成 合意如下。

(一)经营资格

- 1、乙方承诺其已取得有关执照和许可,具有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资格和能力。乙方应将其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及其他甲方要求的证明乙方经营能力的文件交甲方备案。
- 2、乙方应将可能用以向甲方提供服务的车辆的牌照,驾驶人

员的有关证件报告甲方以供其备案。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上述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如有任何变更,应及时通知甲方。

(二)双方保证

(甲方)

- 1、甲方托运的货物必须是国家法律允许流通的物品,甲方应保证按国家法律的规定行事。
- 2、每次货物运输甲方须提供货物的名称、数量、收货人的详细名称和地址给乙方。
- 3、甲方如对货物运输有任何特别邀请应事先告知乙方。
- 4、甲方如违反上述保证,乙方有权拒绝运输,直至甲方满足上述保证。(乙方)
- 1、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货物运输邀请及时提供符合条件和数量的运输车辆和驾驶员,在乙方的使用控制过程中,乙方对系统设备的完好承担损坏赔偿责任。
- 2、乙方不得在为甲方提供的过程中拼装任何有可能对甲方货物造成污损或危险的其他货物。
- 3、乙方提供的车辆不符合甲方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装货,如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通知后六小时(长途运输)或二小时(市内运输)内仍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车辆,甲方有权委托其他承运人运输,且乙方应赔偿由此可能给甲方造成的一起损失。
- 4、乙方不得无理拒绝甲方的货物,否则甲方可以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起损失。

- 5、乙方应按照甲方对货物运输的特别要求认真操作。
- 6、乙方应及时提取和装运货物,并在货物交接单上签字。如果乙方在从第三方提货时发现货物有短少、破损、潮湿等及与运单、签收单不符的任何异常情况,均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接到甲方提示后再作处理。同时乙方应要求第三方出具证明,必要时向第三方提出索赔,如因乙方为履行上述义务,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 7、乙方应对其或其指定的代理人收到货物后至货物送至指定 收货人处的整个过程中的货物安全和完整负责,对于在此期 间发生的任何货物损坏或丢失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8、乙方应合理安排每次运输服务的驾驶员,并定期对驾驶人员进行技术及素质培训,以保证能够完全完成甲方的运输任务。
- 9、乙方车辆在运输甲方货物时发生意外事故的,其车辆损失 及人员伤亡由乙方自行负责,造成第三人财产损失和伤亡的, 乙方应当予以补偿并在此同意保护盒不使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甲方及其货物由此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按实际损失予以赔 偿。
- 10、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安全、如数、无损地运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交于指定的收货人并办理交接手续,发现货物有差错的,应请收货人做好批注。如收货人要求延迟或由于其他合理原因的确不能及时派送的,乙方应立即以电话或传真通知甲方并且在货物派送后在签收单上注明原因、同时收货人取得联系的时间及具体联系人。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运输延误或差错的,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11、如由于非乙方的原因而导致客户拒收货物的,乙方应立即同甲方指定人员联系,并根据其指定将拒收货物运回或转

运至其他指定收货人。如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客户拒收货物的, 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12、任何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导致货物被国家罚款的,没收或 其他处罚的,乙方应当补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及声誉上的 损失。
- 13、甲方在乙方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可以要求乙方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 但甲方应当补偿乙方因此产生的合理费用。
- 14、乙方在此同意并完全承认甲方及其货主对合同项下货物的所有合法权利,并不可撤销地放弃对合同项下任何货物的留置权。乙方作为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供应商对任何货物没有也将不会有任何权利。

(三)保险

- 1、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运输车辆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足额办理了车辆损失保险和第三责任保险并在合同有效期内进行续保。
- 2、甲方应将乙方纳入货物保险的范畴内,一旦发生货物丢失和货物被盗,在第一时间内通知甲方,有甲方安排专业人员进行处理,差额部分由乙方负责承担;如乙方在发生货物丢失和货物被盗后,未及时通知甲方进行处理,因此发生的索赔金额由乙方全额承担。

(四)保密责任

1、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及终止后五年内,乙方有责任对在合作中了解到的有关甲方及甲方客户的各种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格、库存、运费标准、货运到达地点、长期收货人、货运方式等)进行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外泄,否则甲方有

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

- 2、除非是为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需要或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所需或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均不得向公众或无关第三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如为履行本协议下义务需要向雇员或其承包商披露保密信息,乙方应以保密协议约束其雇员或承运商按本协议履行保密义务,乙方雇员或承运商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将视同乙方违约而承担法律责任。
- 3、如果乙方任何雇员及其承包商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义务, 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对甲方由此遭受的任何损失、费用、 责任、索赔和其他不利影响作出赔偿。

(五)不可抗力

- 1、由于不可抗力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或可能延迟履行义务的, 乙方应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该情况发生后二十四小时内通知 甲方。
- 2、如上述情况持续时间超过三天的,甲方有权将该笔业务转委托他人。

(六) 收费及结算

- 1、乙方在运输过程中提供的任何额外服务,经甲方认可后另行结算。乙方在此同意,其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任何额外服务必须事先取得甲方的同意,否则甲方可以无须任何理由而拒绝予以补偿。
- 2、运费经过甲乙双方协商,每月结算一次。每月1-5日为对 账日,6-10日为付款日

(七)其他

- 1、如因任何情况导致本合同部分条款无效,其余条款不受影响继续有效。
- 2、本合同有效期一年,期间从月日至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执行。如本合同到期双方无异议,自动延续一年。
- 3、本合同一式贰份, 乙方执一份, 甲方执一份。
-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委托人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公	章): _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 字):	長人(签	字) : _ -		_法定代表丿	人(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托运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的电器设备需以零担或整车方式发全国各地,乙方是从事汽车货物运输的物流公司。甲方通过邀标议标选定乙方作为20xx年度下半年运输合作伙伴,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过双方深入沟通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守:

一、货物种类、性质

甲方主要生产高低压电器开关设备,部分设备有少许超高,运输性能要求较高,设备不允许碰撞、挤压,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装运,不得擅自改变运输方式。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暂定半年,即年月日至年月日,合同期间双方合作较好,可直接续签合同或重新参与新一年的招标,继续合作。

三、货物交接

- 1、甲方每次发货时,省外项目提前2天通知乙方,省内提前1 天通知乙方找车,乙方在运输甲方货物时,应保证货物的安 全。
- 3、乙方将货物送达目的地时,要求收货方根据《送货单》清点货物并签收,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将签收后的送货单于10日内交回甲方。

四、结算方式

乙方垫付资金为10万元(作为保证金), 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运输发票及《送货单》回单进行结算, 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 不支付现金。

共2页, 当前第1页12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六

货物运输一直是物流管理中最易产生法律纠纷的环节,因此签订货物运输物流合同需要格外注意,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货物运输物流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托运方: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 互利、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事宜,达成本合同。

第一条:运输事项

1、运输线路及方式:

运输线路: (1)从始发各地;(2)从始发各地。

运输方式: 公路汽车运输。

2、包装情况: 袋装货物。

3、运输价格: 甲乙双方根据不同线路洽谈运输价格。

4、运输时限:甲方需要运输时,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派车, 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派出合格车辆到甲方公司装货,不得拖延,装好货后及时向甲方提供车号和司机手机号码,按甲方指令要求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安全到达目的地卸货。

5、其他:由于国家政策调控导致乙方的直接经营成本(如过路、过桥费、油价等)变动幅度超过5%,则双方可以协商调整新运价。

第二条:费用结算方式、期限和凭证:

1、结算运费的方式为月结(如有汇票应不超过50%),乙方须提供正式运输发票和货物签收单。

2、其他:结算时仅以乙方的运输签单为结算依据,发生破损、 丢失等情况应在回单上签收、注明,若回单无异常签收,则 视该票货物完整到达,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乙方费用。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在通知发货时应向乙方同时提供其货运计划,计划内容包括:货物名称、件数/箱数、体积/重量、产品规格、收货单位、收货人地址及装车地点及时间。
- 2、甲方应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并协调货物的运输及其他相关事宜。
- 3、甲方所托运的货物应符合法律规定:货物的包装要符合行业标准,不得在所托运货物中夹带易燃、易爆、易碎品、有腐蚀性物品、现金、汇票等。
- 4、甲方有权指派专人监督、指导乙方对货物的运输活动,以确保乙方正确无误地运输货物。
- 5、甲方有权选择货物保险货报价运输(易碎品、包装不合行业要求标准、无包装的货物除外)。
- 6、货物托运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货物、中止运输、变 更到达地、收货人,但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费用。
- 7、在运输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损失的,甲方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的权利应当自提货之日起壹个月内行使,逾期则视为甲方自愿放弃要求赔偿的权利。
- 8、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三个月(甲方提供索赔函之日起)时间内结算赔偿费用或补偿费用,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应付

费用0.1%/天的滞纳金,直到付清为止。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规定的时间里结算运费,否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应付费用0.1%/天的滞纳金,直到付清为止。
- 2、乙方在接收货物时对托运货物的包装违反有关包装规定的, 乙方有权拒绝运输。
- 3、乙方应保证货物运输的安全性、及时性、准确性。
-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货物产生的灭失、损毁等情况,由乙方按本合同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 5、乙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向公众透漏甲方要求保密的商业机密, 否则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任何损失(如名誉损失、经济受损等), 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 6、在运输过程中,由于不可抗力造成货物的灭失、损毁等情况,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必要减损措施。
- 7、乙方的工作人员不得对甲方及相关客户收取本合同规定外的任何费用。
- 8、由于乙方责任导致甲方的产品损毁、灭失,乙方应按甲方产品牌价的标准赔偿承担全额损失责任,理赔金额巨大(超过10万元)时,双方友好协商按照出厂价赔付,如因不可抗因素原因造成甲方的货物灭失的,除保险公司承担相应赔偿部分损失外,其他损失部分由甲方承担50%,乙方承担50%。

第四条: 合同时效

1、本合同一式贰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正式生效,传真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2、合同期限壹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3、合同期满前30天,甲、乙双方应协商是否办理续签或重签, 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续签的优先权。
-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五条: 异常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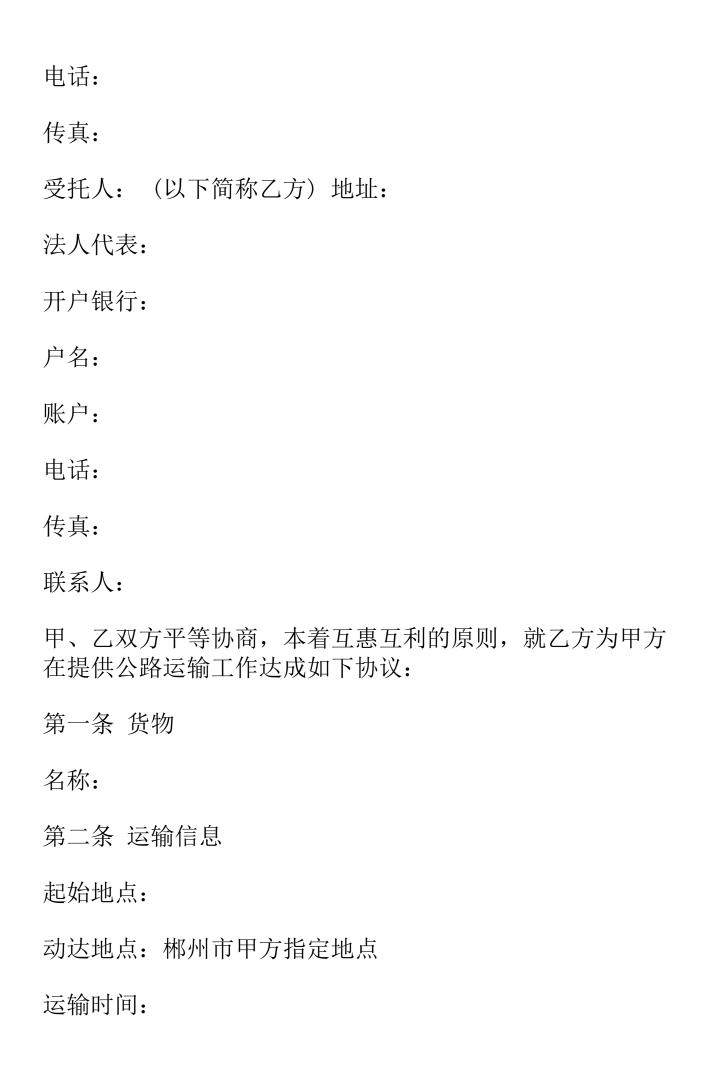
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货物本身的自然 属性造成的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时间延误, 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争议及其处理

税号:

本合同若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双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司	章): _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 字):	(签	字) : _		_法定	E代表 <i>)</i>	(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人:	(以了	「简称日	月方) 地	址:			
开户银行	:						
户名:							
账户:							



收货人等具体内容根据《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而定。

第三条 运输

- 1、运输车辆
- 1.1乙方应依《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的规定,以证件齐全、有效、性能良好的且适于运输本合同规定货物的交通工具为甲方运输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 1.2乙方车辆必须保证证件齐全、符合货物道路运输许可的所有规定。驾驶员必须有国家核准的有效上岗证件。
- 1.3乙方对货物的运输应建立严格执行安全、防护、检查、交按制度。
- 1.4装运危险货物的车辆技术状况应符合下列要求:
- a.车厢、底板必须平坦完好,周围栏板必须牢固,装货前后 应采取衬垫防护措施,如彩胶带、薄膜等下垫上盖,并用草 包防漏:否则,所有漏损均由乙方赔偿。
- b.机运车辆排气管必须装有有效的隔热和熄灭火星的装置, 电路系统应有切断总电源和隔离火花的装置:
- c.根据所装危险货物的性质,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的捆扎、 防水、防散失等用具。
- 2、货物的起运
- 2.1甲方应将货物运输计划至少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乙方应根据《中国外运湖南公司运输委托单》规定的起运时间到达起运地点装卸甲方货物。乙方如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起运日

期承运货物而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仓储费),乙方应负责向甲方赔偿。

2.2乙方自受货后至送达交付前应负保管责任。货物交接双方必须点收点交,签证手续完备。收货时如发现偷盗、漏损,乙方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七

六、双方的权利义务

- 1、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应提供安全合格的运输工具及有资质和责任心强的驾驶员运送甲方的货物, 保证货物无短缺, 无损坏, 无人为造成变质, 确保货物安全、准时送达目的地。运输过程中(从货物装车始到货物安全卸车止)所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2、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电话号码为准送货,如遇特殊情况甲方需要变更送货地址或电话号码的,甲方必须以书面传真方式通知乙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乙方不负赔偿责任。
- 3、乙方将货物运到目的地后,由于甲方自身原因不能卸货给客户的需要乙方提供仓储保管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收费标准临时协商。
- 4、没有甲方的书面授权,乙方及乙方委派的代表、司机不得私自与甲方的客户、业务员对有关交、运货和货款结算做出确认,否则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七、保险

1、托运货物的保险由乙方负责在每次货物出运前购买,保险

费由乙方承担,保险受益人为甲方。

2、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但又不在保险公司理赔范围内,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按承运货物的市场售价计算该批货物的总价值扣除残值后赔偿给甲方。

八、违约责任

- 1、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发运,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如另行请车、客户索赔等),乙方应予赔偿。
- 2、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给甲方。
- 3、乙方如将货物运错目的地或交错货物给收货人,应无偿负责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并交给收货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如果货物逾期到达,乙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 4、甲乙双方每批次签署的出仓单或回单查询有效期120天, 过期查询未收到货物的,乙方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 5、甲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输费用,如甲方自身原因不能按时向乙方支付运输费用,乙方有权扣押甲方货物,并向人民法院起诉要求甲方按时支付运输费用,并且按照国家合同法规定向乙方缴纳违约滞纳金。

十、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 字):	法定代表人(签

托运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的电器设备需以零担或整车方式发全国各地,乙方是从事汽车货物运输的物流公司。甲方通过邀标议标选定乙方作为20xx年度下半年运输合作伙伴,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过双方深入沟通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守:

一、货物种类、性质

甲方主要生产高低压电器开关设备,部分设备有少许超高,运输性能要求较高,设备不允许碰撞、挤压,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装运,不得擅自改变运输方式。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暂定半年,即年月日至年月日,合同期间双方合作较好,可直接续签合同或重新参与新一年的招标,继续合作。

三、货物交接

- 1、甲方每次发货时,省外项目提前2天通知乙方,省内提前1 天通知乙方找车,乙方在运输甲方货物时,应保证货物的安 全。
- 3、乙方将货物送达目的地时,要求收货方根据《送货单》清点货物并签收,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将签收后的送货单于10日内交回甲方。

四、结算方式

乙方垫付资金为10万元(作为保证金), 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运输发票及《送货单》回单进行结算, 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 不支付现金。

五、乙方承运范围及运价

注:长沙、株洲、湘潭整车100公里以内按上述价格,100公里以上按参照岳阳价格。

- 2、上列单价为本合同固定单价,包括过路桥费以及运输过程中停车、保险费等全部费用。如因国家有关政策致油价波动10%以上等产生运输价格改变,双方另行协商,但涨价幅度不超过油价增长比率。
- 3、上表上"发往地"指的行政区划。甲方的指定收货地点在表内标明行政区划内,无论是城市还是农村,均不再改变单价,只根据实际里程计算终远价(9.6米按10吨计,11.3~13.5米按12吨计,15米以上车位按15吨计)。

六、违约责任

- 1、若乙方因价格等原因擅自终止合同,按本年已发生运费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余下运费。
- 2、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按时将货物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凡发生在运输途中的货物灭失、损坏均应按实际价值进行赔 偿。
- 3、乙方每延期一天,罚款500~1000元。若发生两次以上不及时发车、不按时到货,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若因运输延期交货给收货方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4、若乙方擅自另外配货引起设备损坏或延误交货时间,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公	章): _		乙方	(公章):		-
法定代表字):	長人(签	字) : _		_法定代表。	人(签	
	年	月	日	年	月_	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八

托运人地址电话

承运人地址电话

装货地点发货人电话

卸货地点收货人地址电话

启运时间年月日时运到时间年月日时

货物名称包装形式件数价值运费运费结算方式

托运人签年月日时

承运人签年月日时

收货人签字年月日时

签约地:编号:

本运单经承运方和托运方签章后具有合同效力, 承运人与托

运人、收货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界限适用于《合同法》及以下有关规定。

- 一、托运方权利义务:
- 1、要求承运方按照约定的时间将螃蟹运到指定地点;
- 2、按照约定形式对螃蟹进行包装,并支付运输费用。
- 二、承运方权利义务:
- 1、要求托运方按照螃蟹运输的约定对螃蟹进行包装并送到装货地点.
- 2、按照约定的时间将螃蟹运到卸货地点,并及时通知收货人 凭有效证件提取螃蟹。

收货人未及时提取螃蟹的,须及时通知托运人。

- 三、违约责任。
- 2、承运方责任: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将螃蟹运到卸货地点、或运输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托运方螃蟹损失的,承运方应赔偿托运方的实际损失并退还运输费用。
- 3、承运人对运输过程中货物的毁损、灭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其它约定:

由于下列原因,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2、他人交通事故等造成高速公路封闭不能按时履约:
- 3、托运方、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五、生效条件: 托运方、承运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份,报合同指导站备案。

最新货物运输合同范文

委托方:贸易公司

承运方:物流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和乙方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双方本着公平、平等、等价有偿和诚信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事宜签订本合 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运输费用

- 1、1甲乙双方建立战略商业伙伴关系,乙方给甲方最优惠的价格。
- 1、2运输费用以甲乙双方签章确认的乙方报价单为准,该报价单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1、3如果乙方需变更价格,须提前1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否则,甲乙双方按变更前的价格结算。

第二条: 甲方责任

- 2、1运输时间年月日起至年月日,甲方预报当月运输计划, 货柜数量根据甲方所提供的数量而订,以便乙方提前调配车 辆,确保运力。
- 2、2甲方需调用车辆前,应提前一至两天向乙方传真书面的《托运单》并注明装柜地点和时间、货物名称、箱型、重量

及卸货地点,联系人及电话,落重日期等。并对所提供托运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2、3特殊原因需临时增加拖柜量,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乙方安排拖柜来厂装货。
- 2、4厂方正常装柜时间为每天24小时。

甲方按协议约定及时与乙方结清各项费用。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3、2乙方需按甲方《托运单》准时安排货柜到工厂装货,如 遇特殊原因不能准时到厂,需提前6小时书面通知甲方,并经 甲方同意后方可延迟。否则,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3、3货物运输过程中若发生意外交通事故,无论是否导至货物损坏,乙方在启动交通事故救急预案的同时,还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随时通报事故处理情况。
- 3、4本协议为甲方商业机密,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否则,由此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 3、5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对甲方的货物造成损坏、丢失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 4、1乙方车辆按计划时间正常到达甲方指定工厂或仓库,如厂方无法即时装货,所产生的压夜费用为元/天,由甲方支付。
- 4、2运输费用以月结方式结算,乙方需在次月5日前将上月的 月结对帐单传给甲方,甲方须在10天内核对完后回传给乙方 确认,经双方确认无误后,提交给甲方财务部,于10个工作 日内将该费用按以下约定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4、3乙方同意采用以下方式收款: 由甲方将款项付至乙方如下账号: 账户名: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支行 账号: 以上信息如有变更,乙方应书面通知。 第五条: 合同的终止 5、1如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动终止,甲 乙双方承担各自的损失,互不追究责任。 5、2乙方在一个月内延迟到柜10次, 六个月内累计延迟到 柜60次,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3除上述外,甲、乙任何一方终止合同,需提前二个月以 书面报告形式告知对方。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九 你知道物流运输合同是怎样的吗?那该如何去签订这样的合同 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物流公司运输合同范本,欢迎大 家参考。 甲方: ____乙方: _____ 地址: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_电话: _____

甲方因货物运输之需要,委托乙方使用相关设备和运输工具提供运输服务;乙方愿意并同意向甲方提供上述服务。乙方与甲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法规的前提下,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委托运输的货物均为一般普通货物,即不超长、超大、 非危险品货物。
- 2、甲方交货时根据运单的件数,应与乙方核对货物的外包装和件数。
- 3、甲方应提前向乙方提供尽甲方所知的、详尽的并由甲方授权人签署的书面提货和发货指示,包括具体的提货和发货日期及时间、货物的名称、重量、件数、体积、必要的产品说明、提货地点、要求走货方式或到达时限、收货人的姓名、电话(手机)、收货单位、详细地址。
- 4、甲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约定数量的货物,并对乙方人员和车辆提供适宜的工作条件并配合乙方做好发货的交接。
- 5、因甲方工作失误造成的运输地点及收货人错误,甲方须承 担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和新增加的费用。
- 6、甲方如发现乙方外勤人工作态度不认真或车辆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按排人员及车辆。
- 7、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及其客户提供国内货物运输及分拨打包的服务。

- 8、甲方保证货物的包装完全符合长途运输基本要求(如:运输时的摩擦、正常刹车时的碰撞、搬运装卸承受力及标志)。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在接货时与甲方就货物的外包装和件数进行核对,如 发现货物的外包装有明显破损、如发货资料和件数不符应立 即指出并在交接单上注明。除非另有规定。
- 2、对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并与甲方协商解决问题。
- 3、乙方在提货时发现货物品质不良或属于危险物品的货物有权拒绝运输。
- 4、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提供国内运输及分拨打包的服务。
- 5、乙方必须提供一名专员对甲方的货物进行相关受理,并确保货物的定时定点到达。工作内容包括严格按要求安排提货、外包装处理、运输、送货,每日跟踪货物送达情况并随时接受甲方负责人查询。
- 6、乙方按甲方的指示安排派送,并按时将货物交付收货人。 乙方应取得收货人在货物签收单上的签收证明。
- 7、乙方接到甲方的指示,应及时安排提货及运输的车辆,以 及如有要求的装卸工具,并在约定的时间、地点到甲方的发 货部门提货。
- 三、费用与结算
- 1、甲方应对每一次委托内容、要求的服务范围以填写乙方托运书的方式告知乙方,托运书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后生效,双方应同时约定费用标准。(费用标准详见附件一)

2、由乙方每月末制作"运输费用结算单"经甲方确认无误后开据运输发票。

3,	结算方式为	b 月结	。以每月	日或末	日为结算
日,	每月	日前结算」	二月费用。	如逾期结算,	每日加
收	‰ 拍	勺滯纳金。			

四、保密条款

- 1、于本合同终止之日,甲乙双方有权要求对方返还或销毁其所有提供的资料。
- 2、商业机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客户名称、经办人、甲方货物 重量价值等。
- 3、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均须严格保守双方当事人经适当保密措施保密的商业秘密,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自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未经他方当事人允许不得向第三者提供。

五、保险及赔偿责任约定

- 1、甲方没有委托乙方代办保险,货物损失时,乙方只负责乙方人为原因(交通意外、自然灾害、公安证明的盗抢、不可抗力除外)造成货物的丢失、摔打、雨淋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乙方负责赔偿,赔偿以甲方出具的本次受损货物清单及购入成本证明(加发票)为准,甲方必须确保文件的真实性,如发现有虚假部分,乙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保护自己利益并提出双倍赔偿要求。
- 2、甲方对托运货物的品质不良、自然损耗、本质缺陷、特性等造成的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 3、乙方负责货物到达收货人处签收前的货物安全,收货人确

认收货件数无误及外包装完好无损签收后的一切问题与乙方 无关。
4、甲方货物声明价值,并委托乙方代办保险业务,货物损失时由保险公司赔偿(保险公司免负条款除外)。
5、乙方负责代为甲方委托运输之货物办理运输保险。保价费甲方按每单声明(普通货物)货值的%、(贵重货物)货值的%支付给乙方,普通货物指单件物品低于元人民币的货物、贵重货物指单件物品高于元人民币的货物。
六、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1、本协议的签署、生效、解释、执行、修改和终止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
2、对于实施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七、修改与补充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2、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应得到双方的书面确认,并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3、在修改未获得双方书面确认前,本协议的条款仍然有效。
八、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自年月日

至年月日止,合同到期时如甲乙双	了方
无书面终止此合同本合同可顺延一年。	
3、当甲乙双方在合作的过程中出现异议,阻碍了彼此间的作,一方须提前两周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可终止合同 双方经济问题在终止合同后十天内处理完毕。	
4、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应继续履行协议终止前未完成协议 定的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く规
九、其它	
1、甲乙双方为每次委托事项达成的约定为本协议不可分害 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山的
2、甲乙双方之间任何委托、承诺及确认事项应以书面或例 方式通知另一方,必要时应加盖公司公章。	京真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签署日期: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签署日期: 甲方(即托运方):	_
签署日期:	_
签署日期:签署日期: 甲方(即托运方): 乙方(即承运方): 根据甲方与乙方的共同协商,在遵循《合同法》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发往全国各地的货物交给乙方承运事项制定如下款:	_

十、如有出现合同纠纷, 在协商解决的基础上按《合同法》 处理;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法人代表: ______乙方法人代 表: _____ 甲方单位公章: _____乙方单位公 章: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 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业务模式 甲方根据业务当天 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 方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 流发货单》,《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 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货物运输定价 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 元/吨,以后年份运费 随行就市。甲方除支付上价格外,不再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装车、转运、卸货等产生的费用),但本 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货物验收要求

九、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拿《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物无误后,将《物流发货单》盖章后回传甲方指定地点,如发现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应立即通知甲方相关负责人,否则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起运点:
货物到达地:
第五条货物承运日期及到达时间

承运日期: 乙方根据当天《物流发货单》上面的日期,将货物安全及时的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组织运输工具所支付的运费的差额、甲方因违约给第三方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派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因此给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_____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 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 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仓库管理人员在《物流发货单》上签字盖章后,乙方司机凭《物流发货单》去甲方财

务办公室结算,	每月_	日和	日为结算日(遇法定
节假日顺延)			

第八条各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
- 2、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 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 损失由乙方承担。
-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 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 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 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 二、乙方的责任
-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 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 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第九条违约责任

- 1、每次发货前,甲方提供准确《物流发货单》,作为乙方去 甲方供货单位作为提货依据,由于乙方未按提单要求清点货 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及产地提货导致运输出现错误, 其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 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 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 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 3、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4、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____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但由于

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5、乙方如在一个月内有三次推托运输业务,甲方视为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条变更与终止

-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十一条纠纷处理

若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产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 1、甲方的职工的权限只是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无权对合同的作出任何修改,更无权收取合同项下任何金额。如果确有必要对本合同作出修改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必须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才具有法律效力,所有现金必须进入甲方的银行帐户,所有票据必须有甲方行使票据权利方为有效,否则均不视为甲方收到此款项,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免除乙方付款的责任。
-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与原件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物流发货单》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

物流下乡运输合同篇十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甲方拟在龙冈地区设立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分理处)并交由乙方承包经营,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经营授权范围
1。甲方授权乙方在区(包含区各乡镇,市区除外)开展危险品运输业务洽谈工作。
2。甲方授权乙方在区(包含区各乡镇,市区除外)开展普通货物运输业务。
3。甲方授权乙方使用甲方的标志标识。
4。分理处承包利润分配方式采取保证基数,确保上交,超收 多留,歉收自补的原则。
二、优惠条款
1。甲方批准给乙方元每月的专业物流交易网会员资格(在甲方与物流交易网合作期内)。
2。乙方分理处一年内完成业务量达成万以上并且 安全无事故或纠纷的,甲方在乙方的上交管理费中提取20%作 为对乙方的奖励。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为乙方提供公司宣传资料。
- 2。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在分理处的前期业务开展进行全面的指导并给以大力的支持。
- 3。乙方积极宣传推广甲方分理处业务,维护甲方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品质。
-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业务接洽时必须以甲方分理处员工身份来进行交流。
- 5。在乙方接到长期运输业务或批量的运输业务后,由乙方起草合同,甲方给予审核,签定合同时加盖甲方合同章。具体的运输由乙方实施,责任亦由乙方承担。
- 6。分理处在招聘员工时必须经过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任用。
- 7。合同期内分理处的各项支出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8。乙方为经营者也是 分理处的负责人。
- 9。乙方有权根据企业的经营管理需要设置分理处的内部机构。
- 10。乙方有权按规定任免分理处中层干部。
- 11。乙方有权决定企业工人工资的分配方式。
- 12。乙方不得私自承接零散业务或单次运输业务,乙方所承接的业务必须以甲方分理处名义。
- 13。所有承运乙方业务的危险品车辆,必须经过甲方审核并与其签定承运合同和责任状,同时按照甲方规定办理各种保险。乙方不得私自寻找车源,由此造成的后果全部由乙方承

担。

14。分理处办公场地的先期开办费用。人员工资及水电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资金结算方式

- 1。甲方依据运输合同和派车单与乙方结算。
- 2。乙方按照运费总额的7%上交利润给甲方。
- 3。结算时间按月计算,每月的3号前结清上月费用。

五、违约责任

- 1。甲方必须全力支持乙方的合法工作,全力协调所需危险品车辆,如因甲方故意行为有损乙方利益的,甲承担赔偿责任。
- 2。甲方在接到乙方业务报审申请时,必须在一周内作出审核意见,如因甲故意拖延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 3。客户运费采取汇至甲方账户的,甲方必须按时按标准支付给乙方,不得无故截留或挪用,否则,甲方承担10%赔偿。
- 4。如乙方私自承接单次运输业务,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要求乙方给予本次运输费用的10倍赔偿。
- 5。乙方不得擅自超出授权范围开展业务,确因特殊情况的, 乙方可在征得甲方许可的情况下方可开展。否则,乙方承担 预接洽业务总额的5%的罚款。
- 6。乙方必须加强人员及车辆的管理,确保安全规范操作,因违法违规造成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7。乙方第一年的业务基数为 万元,如未完成,上

交部分由乙方补足,如连续两年无法完成的当年基数的,甲有权利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 8。乙方必须对甲的各种资料及数据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偿乙主的损失。
- 9。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或变象以分理处员工以外的身份承接业务,本协议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到合同约定期限而终止后, 乙方在三年内不得从事与甲方业务同样或类似的经营活动。
- 10。在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或一方认为需要终止,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在双方认可的前提下,在双方财务结算完毕。各自责任明确履行之后,可终止协议。因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擅自终止本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损失。在本协议期满时,如双方同意,可续签本协议。
- 11。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以对本协议有关条款进行变更, 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
- 12。乙方必须因乙方原因导致

六、争议解决

七、协议有效期

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成,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年。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_____(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

甲方: ___公司签订地点:

乙方:签订时间: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业务模式

甲方根据业务当天____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方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流发货单》,《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货物运输定价

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___元/吨,以后年份运费随行就市。甲方除支付上价格外,不再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装车、转运、卸货等产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货物验收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拿《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物无误后,将《物流发货单》盖章后回传甲方指定地点,如发现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应立即通知甲方相关负责人,否则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起运点:

货物到达地:

第五条货物承运日期及到达时间

承运日期: 乙方根据当天《物流发货单》上面的日期,将货物安全及时的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组织运输工具所支付的运费的差额、甲方因违约给第三方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派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因此给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___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 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 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仓库管理人员在《物流发货单》上签字盖章后,乙方司机凭《物流发货单》去甲方财务办公室结算,每月___日和___日为结算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第八条各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

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

- 2、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 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 损失由乙方承担。
-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 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 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 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 二、乙方的责任
-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 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 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 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 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

- 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 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 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第九条违约责任

- 1、每次发货前,甲方提供准确《物流发货单》,作为乙方去 甲方供货单位作为提货依据,由于乙方未按提单要求清点货 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及产地提货导致运输出现错误, 其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 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 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 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 3、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4、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 5、乙方如在一个月内有三次推托运输业务,甲方视为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条:变更与终止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十一条纠纷处理

若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产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 1、甲方的职工的权限只是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无权对合同的作出任何修改,更无权收取合同项下任何金额。如果确有必要对本合同作出修改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必须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才具有法律效力,所有现金必须进入甲方的银行帐户,所有票据必须有甲方行使票据权利方为有效,否则均不视为甲方收到此款项,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免除乙方付款的责任。
-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 日起生效,传真件与原件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合同有关 的补充协议、《物流发货单》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 分。

甲方: 公司乙方: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银行账号:

日期:日期:

根据经济合同法和省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简称甲方)向省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托运货物,乙方同意承运,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互相制约,具体条款经双方协商如下:

一、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吨位船舶一艘(船舶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港运至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二、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货物于天内集中于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三、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 (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 码头时起于小时内装完货物。

四、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五、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需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方负担。

六、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七、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八、运输费用: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元,空 驶费按运费的50%计,全船运费为元,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九、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元。 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结算,多退少补。

十、附则: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并向工商行政管理 局登记备案,如有未尽事宜,得按省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规 定和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人:代表人: